

#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川交函〔2022〕132号

##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公路瓦斯隧道施工 安全管理的通知

各市（州）交通运输局，在建高速公路项目投资人及公司，厅直有关单位：

近年来，我省在建高速公路发生多起瓦斯燃烧涉险事件，充分暴露出我省公路瓦斯隧道施工安全管理工作仍存在薄弱环节。为切实加强在建公路项目瓦斯隧道施工安全管理，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杜绝发生群死群伤事件。现就进一步加强公路瓦斯隧道施工安全管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落实

各单位要充分认识瓦斯隧道施工安全管理的极端重要性，把瓦斯隧道施工安全管理工作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各市（州）交通运输局要切实承担起行业安全监管职责，加大对辖区内瓦斯隧道施工安全监管力度，督促项目各参建单位把安全生产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建设单位要全面落实项目建设安全生产首要管理责任，建立健全项目建设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施工和监理单位要认

真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与相应合同段相适应的安全生产内部保证体系。各单位法定代表人要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专职专业人员，坚决把安全生产的责任层层落实到一线最小单元，确保生产安全。

## **二、强化管理措施，狠抓工作落实**

（一）强化建设单位管理。建设单位要结合项目实际配备瓦斯隧道专业技术管理人员，保障安全专项经费投入。严格合同和人员履约管理，不定期抽查瓦斯隧道施工、监理安全管理人员到岗履职情况。牵头组织开展瓦斯隧道施工安全风险评估，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对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坚决督促及时整改到位，并报项目监督机构挂牌督办。组织建立瓦斯隧道专业管理咨询服务机制，发挥专家技术力量，为瓦斯隧道施工全过程提供安全技术保障。

（二）加强设计支撑作用。瓦斯隧道设计施工必须严格执行《公路瓦斯隧道设计与施工技术规范》等规范规程和相应设计要求，按要求编制安全专项施工方案并组织实施。设计单位要对瓦斯隧道做好技术交底，进行常驻指导，动态跟踪瓦斯隧道施工状况，指导施工单位合理调整施工参数。

（三）加强监理审查巡查。监理单位要按合同约定配齐具有瓦斯隧道专业技术管理经验的监理人员，编制瓦斯隧道安全专项监理实施细则，严格审查施工单位瓦斯隧道施工安全专项方案并监督执行。对施工单位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电气及机械设备改装、安全生产经费使用等情况进行审核和定期检查。加强对施

工作业现场旁站及巡查，及时发现并督促整改安全隐患。

（四）**夯实安全管理基础**。施工单位要组织开展瓦斯隧道施工安全风险评估，辨识施工过程中的主要危险源及危险因素，制定安全防护措施，编制隧道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安全专项方案，对存在煤与瓦斯突出的隧道应当委托专业机构编制揭煤防突专项方案。按要求对施工电气设备、作业机械、电缆等进行防爆改装。建立健全人员进出洞管理、动火作业、瓦斯监测检测、施工通风等瓦斯隧道施工安全管理制度，采用瓦斯自动监测、视频监控系統、门禁系统和人员识别定位系统等信息化手段，提高安全管理的时效性和有效性。严格落实瓦斯隧道特种作业人员及安全管理三类人员持证上岗制度，认真开展全员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

（五）**加强实时瓦斯监测**。施工单位要认真开展超前地质预报工作，通过超前地质钻探等方式及时掌握拟施工段落的瓦斯情况。要严格落实瓦斯隧道全段落、全时段瓦斯动态监测要求，施工断面已经过瓦斯工区的隧道，仍然要按照要求开展瓦斯监测工作。瓦斯监测采取自动监测与人工检测相结合、相互验证的方式开展。瓦检员要按规定频率做好环境瓦斯检测与局部瓦斯检测，洞内其他作业人员要利用随身携带的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开展随工动态检测。瓦斯检测的实时数据应作为指导后续施工管理的重要依据。

（六）**严格隧道通风管理**。施工单位要编制施工通风专项方案，结合瓦斯工区类别及隧道长度合理选用通风方式，规范配置

备用风机和电源。瓦斯隧道施工期间必须采取不间断通风，确保洞内瓦斯浓度一直保持在规定限值内。风机暂时停风必须严格按程序审批，临时意外停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恢复。停风时必须切断一切电源，停止所有作业并立即撤离所有人员。恢复施工前，必须通风至规定时间，并经瓦检员、安全员检查满足要求后，方可进洞作业。要动态加强瓦斯易积聚区及动火作业区域局部通风，防止瓦斯集聚。

（七）严控洞内动火作业。施工单位要建立动火作业管理制度，制定动火作业安全技术措施，严格履行动火作业审批手续。动火作业前，必须由瓦检员对具体作业点位及周边区域进行瓦斯检测，瓦斯浓度降至规定限值内才可进行动火作业。动火作业时，应有安全、技术管理人员在现场检查和监督，发现不安全苗头应立即停止作业并撤离人员。动火作业点位附近应按规定配备灭火器、消防砂、消防用水等消防设施。

（八）加强应急救援管理。建设单位要牵头健全完善项目应急救援体系，明确各参建单位各岗位应急管理责任，组织开展瓦斯事故应急预案演练。施工单位要制定瓦斯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配备兼职应急救援人员，与当地矿山救护队建立应急联动机制，确保一旦发生事故或险情，能够快速反应、科学处置，最大限度降低事故或险情造成的损失。

### **三、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工作实效**

市（州）交通运输局要加大对本辖区内瓦斯隧道监督检查力度，按照5座以内每季度至少全覆盖一次、6至10座每半年至少全

覆盖一次、10座以上每年至少全覆盖一次的频率开展监督检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督促建设单位及时组织整改到位，对存在的违法违规行爲依法给予行政处罚。要定期分析辖区内瓦斯隧道施工安全状况，每月将瓦斯隧道安全监督工作开展情况报送至省交通质监站。同时，项目投资人要认真履行出资人安全管理责任，加强所投资项目建设单位安全管理能力建设，保障瓦斯隧道安全生产投入，定期对瓦斯隧道组织开展全覆盖安全生产检查，督促整改消除重大安全隐患。

